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概不對本公告的內容承擔任何責任，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osonsoft Co., Ltd.

深圳市漢森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警告

本公告是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旨在向香港公眾提供信息。

查閱本公告，即表示閣下確認、接受並同意深圳市漢森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

- (a) 在聯交所網站刊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應被視為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有義務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進行發售或配售。概不保證本公司將進行發售或配售；
- (b) 本公告涉及的申請尚未獲得上市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可能會受理、退回或拒絕有關此次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的申請；
- (c) 本公告不得被視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誘導，亦無此類誘導意圖；
- (d)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其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均未通過刊登本公告在任何司法管轄區發售或招攬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

- (e) 本公告(及其所載信息)僅供參考,不構成亦不組成為在美國(包括其領土和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任何其他進行此類發售或銷售屬違法的司法管轄區內發行、出售或招攬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取得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要約的一部分。本公司認為其屬於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第405條所定義的「外國私人發行人」,並擬在可能範圍內開展業務以維持其外國私人發行人身份。本公司的證券(「證券」)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在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註冊,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發售、銷售、轉售、質押、轉讓或交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註冊要求獲得豁免,或通過不受其約束的交易進行,並符合美國任何相關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律。證券未曾亦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 (f) 若適時在香港向公眾發出要約或邀請,敬請潛在投資者注意,務必僅根據本公司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的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策,招股章程的副本將在要約期間派發;
- (g) 本公告不構成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向公眾發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宣傳冊或廣告,並非邀請公眾作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亦非旨在邀請公眾作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及
- (h) 鑒於本公告的派發或本公告所載任何資料的傳播可能存在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適用於閣下的任何此類限制。

在本公司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招股章程之前,不會在香港向公眾作出任何發售或邀請。若適時在香港向公眾發出要約或邀請,敬請潛在投資者注意,務必僅根據本公司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的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策,招股章程的副本將在要約期間向公眾派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構成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向公眾發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宣傳冊或廣告，並非出售證券的要約或勸誘或招攬公眾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亦非邀請公眾作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不得被視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誘導，亦無此類誘導意圖；本公告僅為提供有關深圳市漢森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信息而刊發，而非用於任何其他目的。任何投資決策均不應以上述公告所載信息為依據。概不保證將會進行發售；任何證券發售均須刊發最終上市文件，該文件為投資者作出投資決定時應依賴的唯一文件。並無任何跡象表明本公告所涉上市申請已獲批准。

本公告乃按本公司指令作出。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Shenzhen Hosonsoft Co., Ltd.

深圳市漢森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2.01C條所作出。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為其整體協調人。

倘本公司委任任何其他整體協調人，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Hosonsoft Co., Ltd.

深圳市漢森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龍良先生

香港，2025年10月30日

名列本公告所涉申請的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李龍良先生、劉曉歡先生及徐國民先生；(ii)非執行董事劉曉燕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恒先生、初大智博士及曾港軍先生。